

附件 2

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(2024)

填报单位：如皋市林业技术指导站

项目名称：林木病虫害测报防治

项目实施年度：2024 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（年/月）：2024 年 1 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（年/月）：2024 年 12 月

项目自我评价情况

一、项目概况。

依据《江苏省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办法》（江苏省人民政府令第 104 号）第三十六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将林业有害生物监测、检疫、除治和监督管理所需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。2024 年市财政安排 3 万元资金。该项目属于特定目标类，资金主要用于测报灯维护、电费，维修费、耗材等方面，共计 0.445 万元。

二、评价情况。

通过项目实施，能更好地为我市林业有害生物测报防治工作提供保障，有力促进我市林业生产的健康持续发展。评价指标可以通过我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工作开展情况，特别是成灾控制率、测报准确率、无公害防治率、产地检疫率等数据进行统计分析。评价结论为优秀。

三、项目绩效。

项目实施，使我市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1%以内，测报准确率 90%以上，无公害防治率 90%以上，产地检疫率 90%以上。

四、存在问题。

林业有害生物测报准确率需要进一步提高。

五、整改措施。

增加设备投入、高新技术投入。

附件 3

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

(2024 年)

填报单位：如皋市林业技术指导站 项目名称：林木病虫害测报防治

评价指标			年初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评分依据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			
决策指标	项目立项	立项依据充分性	充分	充分	2	2	相关文件依据
		立项程序规范性	规范	规范	2	2	相关政策
	绩效目标	绩效目标合理性	合理	合理	2	2	符合实际目标
		绩效目标明确性	明确	明确	2	2	符合实际目标
	资金投入	预算编制科学性	科学	科学	2	2	符合相关要求
		资金分配合理性	合理	合理	2	2	符合相关要求
过程指标	资金管理	资金到位率	100%	100%	3	3	实际完成情况
		预算执行率	100%	14.83%	3	0.45	实际完成情况
		资金使用合规性	合规	合规	4	4	符合相关要求
	组织实施	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	2	2	按制度要求
		制度执行有效性	有效	有效	6	6	按制度要求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实际完成率	实施完成	实施完成	6	6	实际完成情况
	质量指标	治理达标	达标	达标	6	6	实际完成情况
		经费支出合规性	合规	合规	6	6	按规定要求
	时效指标	完成及时性	及时	及时	6	6	实际完成情况
成本指标	尽可能节约成本	节约成本	节约成本	6	6	实际完成情况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测报准确率	≥90%	90%	7	7	实际完成情况
	社会效益指标	成灾率	≤1%	1%	7	7	实际完成情况
	生态效益指标	无公害防治率	≥90%	90%	8	8	实际完成情况
	可持续发展指标	产地检疫率	≥90%	90%	8	8	实际完成情况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≥85%	85%	10	10	参照民意反馈
总计					100	97.45	